

证券代码：002249

证券简称：大洋电机

公告编号：2021-034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下午 14:00 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侦彪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议案》（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调整事项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

鉴于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所确定的激励对象中共有 24 位激励对象因离职或自身原因主动放弃获授的股票期权，取消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共计 3.115 万份。公司决定对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数量进行调整。

调整后，公司本次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由 4,200 万份调整为 4,196.885 万份，其中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由 3,360 万份调整为 3,356.885 万份，预留部分不作变动，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由 880 人调整为 856 人。

以上调整符合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关联监事兰江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监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实际投票监事人数为 2 人。

《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的公告》刊载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确定的激励对象是否符合授予条件进行了核实，监事会认为：

列入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不存在具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同意以 2021 年 5 月 20 日为授予日，向 856 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3,356.885 万份。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刊载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年5月21日